

股票代码：002267

股票简称：陕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2-046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6 月 2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首席合伙人：吕桦

人员信息：2021 年末合伙人数量 5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242 人，签

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20 人。

业务信息：2021 年度业务收入 45,394.6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326.17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1,973.25 万元。2021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30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收费总额 4,811.89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采矿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农、林、牧、渔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1 年末，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20 亿元，符合《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财会〔2015〕13 号）的相关规定，职业责任赔偿能力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三年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事务所从业人员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5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1 次，9 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2 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杜敏女士，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09 年 12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有 17 年以上的执

业经验。2010 年加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历任项目经理、高级经理、合伙人，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份。拟在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邱程红女士，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5 年加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1997 年 12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在审计、企业改制、企业并购重组、IPO、再融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0 份，复核上市公司报告 16 份。拟在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质量复核服务。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杜敏女士，详见“项目合伙人简历”。

任帅英女士，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3 年度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有 8 年以上的执业经验。2013 年加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历任项目经理、高级经理、合伙人，202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在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方面具有丰富经验。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复核上市公司报告 0 份。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 诚信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受到任何的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3. 独立性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101 万元（含税），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 71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30 万元，较上年度审计费用增加 4 万元。系根据公司 2022 年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聘请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题》。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聘请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具备良好的诚信、足够的独立性和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经对拟聘请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事前审查，我们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与内控状况进行审计，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同意将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2.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聘请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事前征求独立董事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本次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我们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特此公告。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1 月 25 日